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CITIC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5)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風險管理委員會組成的變更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蔡晉博士(「蔡博士」)獲委任以下職務，自2024年12月19日下午五時正起生效：

- (1)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2) 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蔡博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蔡晉博士，43歲，新制度主義經濟學者及獨立投資人，擁有中國社會科學院經濟學博士學位(由世界經濟與政治研究所和亞太研究所聯合指導)，主攻國際政治經濟學中的貨幣史。蔡博士同時持有法國國立工藝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中國人民大學法學碩士學位(法律史專業)及廈門大學經濟學學士(財政與金融學專業)。

蔡博士擁有廣泛的學術背景以及豐富的國際合作及重大項目領導經驗。蔡博士曾於2012年至2016年期間在保利科技有限公司（為國有企業中國保利集團公司的附屬公司）任職，最後職位為副總經理，負責戰略發展、國際貿易及法律事務。彼於2004年至2008年期間曾於中國南方工業集團國際合作部任職，負責管理合同談判及合資項目。彼於2008年至2009年亦作為瀚通律師事務所的創始合夥人從事法律工作。

2023年3月，蔡博士獲委任為中國投資協會副會長。2023年7月，彼獲任命為西語區域智庫Gate Center亞洲主席。2024年1月，彼擔任安盛集團大中華區首席戰略官。蔡博士亦為法中基金會「青年領袖」項目第一屆中法青年領袖成員。

本公司與蔡博士就蔡博士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命已簽訂一份委任書。蔡博士於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期限，其任命生效後可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其後根據本公司細則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蔡博士將有權獲得每年40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及每年30,000港元的董事委員會成員酬金。該等袍金乃根據本公司向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支付酬金的相同依據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而言，蔡博士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權益。

蔡博士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ii)彼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及(iv)概無與上述委任有關的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亦無與上述委任有關的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任何規定而作出的披露。

蔡博士進一步向本公司確認(i)他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因素的獨立性；(ii)他過去或目前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概無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無任何關連；及(iii)於蔡博士獲委任時不存在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其他因素。

承董事會命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郝維寶

香港，2024年12月19日

在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郝維寶先生及王新利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健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博士、陸東先生、呂德泉先生及蔡晉博士。